



百态

# 清华西洋文学系印象

□ 季羨林

当时的清华大学西洋文学系,在全国各大学中是响当当的名牌。原因据说是由于外国教授多,讲课当然都用英文,连中国教授讲课有时也用英文。从1930年到现在,几十年过去了。我现在想根据我在清华学习四年的印象,对西洋文学系做一点评价。

翟孟生教授是美国人,教西洋文学史。他大概是颇为勤奋,确有著作,而且是厚厚的巨大的巨册,在商务印书馆出版,读了可以对欧洲文学得到一个完整的概念。但是,书中错误颇多,特别是在叙述某一部名作的故事内容中,时有张冠李戴之处。学生们推测,翟老师在写作此书时,手头有一部现成的欧洲文学史,又有一本 Story Book,讲一段文学发展的历史事实,遇到名著,则查一查 Story Book,没有时间和可能尽读原作,因此名著内容印象不深,稍一疏忽,便出讹误。不是行家出身,这种情况实在难免。

毕莲教授是美国人。她在清华讲授中世纪英语,一无著作,二无讲义。她的拿手好戏是能背诵英国大诗人 Chaucer 的

Canterury Tales 开头的几段。听老同学说,每逢新生上她的课,她就背诵那几段,背得滚瓜烂熟,先给学生一个下马威,以后就再也没有什么新花样了。

下面介绍两位德国教授。第一位是石坦安,讲授第三年德语。不知道他的专长何在,只是教书非常认真,颇得学生的喜爱。第二位是艾克,他教我第四年德文,并指导我的学士论文。艾克先生教书并不认真,也不愿费力。有一次我们几个学生请他用德文讲授,不用英文,他使用最快的速度讲了一通,最后问我们:“Verstehen Sie etwas davon?”(你们听懂了什么吗?)我们瞠目结舌,敬谨答曰:“No!”从此再也没有人敢提用德文讲授的事。他学问是有的,曾著有一部厚厚的《宝塔》,专门讲中国的塔;另外一部专著是研究中国明代家具的。他工资极高,孤身一人,租赁了当时辅仁大学附近的一座王府,雇了几个听差和厨师。他收藏了很多中国古代名贵字画,坐拥画城,享受王者之乐。

叶崇智教授教我们第一年英语,用的课本是英国女作家 Jane Austen 的《傲慢与

偏见》。他的教学法非常离奇,一不讲授,二不解释,而是按照学生的座次,从第一排右手起,每一个学生念一段,依次念下去。念多么长,好像也没有一定之规,他一声令下:Stop! 于是就 Stop 了。他问学生:“有问题没有?”如果没有,就是邻座的第二个学生念下去。有一次,一个同学提了一个问题,他大声喝道:“查字典去!”从此天下太平,再没有人提任何问题了,就这样过了一年。

再介绍一位外国女教授,她是德国人华兰德小姐,讲授法语。她终身未婚,脾气有点变态。她教一年级法语,像是教初小一年级的学生,极简单的句子,翻来覆去地教,令人从内心深处厌恶。她脾气极坏,又极怪,每堂课都在骂人。如果学生的卷子答得极其正确,让她无辩子可抓,她就越发生气。

中国古语:为尊者讳,为贤者讳。这道理我不是不懂。但是为了真理,我不能用撒谎来讳,我只能据实直说。我也决不是说,西洋文学系一无是处。这个系能出像钱钟书和万家宝(曹禺)这样大师级的人物,必然有它的道理。我在这里无法详细推究了。

## 不专也无妨

□ 姚瑶



纯属谣言

放假在家,与家人看电视。选秀节目里,一位女孩被主持人问道:“你的梦想是什么?”女孩誓不回头的音乐梦想很是打动人心,就连一向反感电视台煽情套路的表弟都不禁感叹:“真羡慕她找到了自己唯一想做的一件事情,不像我,不知道自己该做什么。”

表弟正值大四,即将面临人生重要的选择。还没找到值得自己一心一意投入的事,站在岔路口的他,生怕一着不慎满盘皆输,于是只能一边羡慕着那些有梦想的人,一边对自己感到失望。

的确,全心全意的人生是令人艳羡的,它往往充满英雄主义的色彩,孤注一掷,心无旁骛。可如果没有找到终身的事业,我们的一生真的就会碌碌无为了吗?

相比执着于心中那个“唯一理想”,我更喜欢法国作家罗兰·巴特所说的:“我时常有所不专,这是我赖以生存的条件。”

我曾有过许多半途而废的兴趣爱好,有些浅尝辄止,有些坚持了几年,如此“三心二意”,我却并不后悔,至少它们让我领略过学习的快乐,使我平淡的生活有过些许色彩;我也换过好几次工作岗位,每次发现自己是在一条不适合的道路上苦苦挣扎时,便及时更正路线。不“为了专一而专一”,每一次改变,都是在为自己想要成为的那个人添砖加瓦。

自称“幸福感超高”的演员黄磊曾这样谈起自己的生活窍门:“人这辈子一定要有多个支点,如果靠一个支点的话,会活得摇摇欲坠。”所谓“唯一理想”,有固然好,没有也不要否定当下的生活。因为同时从多种事情里找到回报,也是很好的人生。这种人生一点都不比那种英雄主义的决绝差。

不在该丰富的年纪里选择单一,让自己拥有保持不专的能力,勇敢地面对选择,尽可能多地去探索不同的生活方式。不要急着给自己的人生盖棺定论,毕竟,没到最后,谁敢说自己是到底衬得上什么样的生活呢?

趣谈

## 令人哭笑不得的避讳

□ 佚名

避讳是一种由来已久的文化禁忌。在封建社会,庶人避圣人讳、臣民避皇上讳、百姓避官员讳、子女避父母讳等,俨然一套森严的避讳制度。这种避讳,有时为害甚巨,如文字狱,动辄以文字罪人;有时也令人喷饭,闹出不少笑话。

俗话说“只许州官放火,不许百姓点灯”,就是一例。某州太守田登规定,在他治下的人们都要避讳其名字,谁冒犯了,他就很生气,很多吏卒因此挨了板子。于是,人们不得不把“灯”(谐音“登”)改叫“火”。此州有个惯例,正月十五摆花灯,允许民众进城观看,那年,街上便张贴布告说:“本州依照惯例,放火三日。”百姓看到后,惊慌失措,以为要放火三天,纷纷逃走。

在中国人的生活习俗中,鲤鱼有很多寓意,比如娶妻迎亲时,聘礼中要有鲤鱼;过年的家宴中,一定要有一道红烧鲤鱼;上梁、生子、做寿时宴客,也一定要有鲤鱼。这样既有“礼(鲤)”,又有“余(鱼)”,是个好彩头。然而,唐朝时,律法规定禁食鲤鱼,若捕到鲤鱼,就要立即放生,否则打六十大板。因为,唐朝皇帝姓李,“吃鲤”就是“吃李”。

南宋谏官钱良臣有个儿子喜欢读书,每次读书见有“良臣”二字,因避讳其父的名字,就改读为“爹爹”。一次,读《孟子》中“今之所谓良臣,古之所谓民贼也”一句,便改口道:“今之所谓爹爹,古之所谓民贼也。”一时传为笑谈。

有个学生在私塾里读书,因他父亲名谷,每遇到“谷”字时,也都要改读为“爹”。如读到《管子·牧民》“积于不涸之仓者,务五谷也”,“五谷”念成“五爹”。读到刘禹锡《上杜司徒书》“百谷之仰膏雨”,“百谷”念成“百爹”。同窗听了,取笑他道:“你一会儿‘五爹’,一会儿‘百爹’,到底有多少个爹啊?”

十六国时的前秦国王苻生,是个独眼龙,因此讳不足、不具、少、无、缺、伤、残、毁、偏、只等字眼。手下人无意犯了讳,就要受到刺腿、破肚、拉肋、锯颈等种种酷刑。有一次他叫太医令程延配药时,问及所需人参的好恶与多少,程延回答:“虽小小不具,自可堪用。”这“不具”可是犯了大讳,苻生勃然大怒,先将程延的双眼凿出,再将他杀死。后赵皇帝石虎,讳“虎”为“王猛”;唐代农民军将领朱全忠,讳“钟”为“大圣铜”;唐代监察御史杨虞卿,讳“鱼”为“水花羊”。诸如此类,巧言文过,令人啼笑皆非。

说文

## “金秋”并非“金色的秋天”

□ 刘洪宇

清人魏源《华山诗》云:“金秋严肃气,凛然不可容”,其中的“金秋”,是常见的一个词语。很多人认为“金秋”即指“金色的秋天”。其实,这是一种误读。

古人把世间万物看成是由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构成,“金秋”之中的“金”,其本意就是我国古代“五行”(木火金水土)中的“金”。我国古代哲学家认为:阴阳二气加上木火金水土这五种物质便是构成大千世界万物的元素。古代阴阳家们还用“五行”来解释一年四季的变化,即木火金水分别主管四季中的一季,以及四方中的一方:木主管东方与春季,火主管南方与夏季,金主管西方与秋季,水主管北方与冬季。土则主管中央,并扶助木、火、金、水。

为了便于记忆,古人将五行(木火金水土)、五方(东南西北中)和五色(青赤白黑黄)与天干地支中的天干——甲乙、丙丁、庚辛、壬癸、戊己相配,编成歌诀如下:“东方甲乙木(青)、南方丙丁火(赤)、西方庚辛金(白)、北方壬癸水(黑)、中央戊己土(黄)。”由此观之,“金”即指秋季,“金秋”就是秋天的意思,而“金风”自然就是指秋风了。

世间

我与一名做记者的朋友一起去采访,对象是一个都市拾荒者。让人不可思议的是,他那么穷,竟然资助了一名山区的学生,并且坚持了八年之久。

我们看到他时,他正在整理捡到的垃圾。他浑身脏兮兮的,脸上都是污泥,两只手长满茧子。

我和朋友此行的目的是找到吸睛的新闻点,最好再添油加醋一番,以吸引更多民

南唐的徐铉、徐锴、徐延修学识渊博,很有才华,在江南一带可谓家喻户晓。三人之中,数徐铉的学问最高。每年,南唐会向宋太祖纳贡,有一年由徐铉带队。

按照以往的惯例,宋太祖要派一个人去南唐迎接,陪徐铉一起前来。徐铉能说会道,传遍朝廷上下,大臣以各种理由拒绝,不去干这个差事。以往,南唐纳贡,有些官员主动请缨,当徐铉出马后,官员能躲则躲,实在躲不了就以身体不适告知皇上,反正都不想

去。宋太祖也很头痛,他知道手下的官员怕跟徐铉正面接触,怕说不赢人家丢面子。他想了几天,终于想到一个法子。次日早朝,他叫太监写了十个不识字的人名字。

## 制造温暖

□ 古保祥

众的注意,至于当事人的感受,我们并没有考虑太多。

他听说我们是为了什么而来时,微笑着说:“其实没什么,我当年资助他,是因为当时自己太寂寞,太孤独了。我没有亲人,也没

## 宋太祖选才

□ 张松

太监写好递给宋太祖。

宋太祖看也没看,直接点了一个人。满朝官员感到特别惊讶,陪同徐铉的应该很出色,善辩论,跟徐铉不相上下,如果辩论不赢,有损大宋的威严。而宋太祖找了一个不会识字、也不会辩论的人,丢脸丢到南唐去了。皇上御笔亲批,下属也不敢多问,按照宋太祖的意思执行,叫选中的殿前侍卫尽快出发。

殿前侍卫不明所以,糊里糊涂到了南唐迎接徐铉。徐铉见了殿前侍卫后,发挥自己

有太多的钱,但我还可以干点活儿。我从废报纸上看到了他的消息,觉得挺可怜的,就抱着试一试的心态给他邮寄了一百元钱,没想到他居然给我回了信,信里充满了感激,让我觉得特别温暖。从那以后,我一有钱就邮给他,就当是排遣孤独吧。”

他资助他人并没有什么高尚的理由,只是为了排遣内心的孤独,找到一种久违的温暖。

的特长,引经据典来炫耀自己的才华。殿前侍卫不懂他说的话,不知道怎样回答,一概点头表示同意。

徐铉摸不透对方的学问,一直跟他交谈,一连几天,殿前侍卫不厌其烦地点头回应。对手深藏不露,徐铉变得小心谨慎,话也少了。到了大宋,徐铉纳贡后便匆匆告辞,这次他遇到了最强的对手,一刻也不想多待,便回到南唐。

在选人用人时,宋太祖反其道而行之,没有选跟徐铉势均力敌的人才,而是选了一个不会说话的人,以静制动,取得了意想不到的效果。在社会生活中,跟别人交往时,有时候,沉默是最好的武器,比千言万语更有力。

读史